

# 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防火玻璃40000平方米新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3年5月7日，由建设单位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协助单位中山金粤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防火玻璃40000平方米新建项目进行检查验收，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建于中山市港口镇达美路47号第2栋第1卡，中心坐标为东经：113° 22' 44.315"，北纬：22° 36' 3.905"。项目总投资50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用地面积约1944 m<sup>2</sup>，建筑面积约1944 m<sup>2</sup>。员工共有35人，年产防火玻璃40000平方米。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于2023年3月1日经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中（港）环建表(2023) 0007号。

2023年3月28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配套设施竣工完成，并于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对其环保工程进行调试治理，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等。

项目已于2023年3月2日领取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MA566BEC16001Y。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3%。

#### （四）验收范围

项目生产设备与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产品名称、产量如下表：

验收工作组签名：

李海 邱建林

表1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产品名称、产量表

名称	环评批复审批年产量	本次申请验收年产量
防火玻璃	40000 平方米	40000 平方米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原辅材料名称、用量如下表：

表2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原辅材料名称、用量表

序号	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审批年用量	实际验收年用量
1	清洗机	水槽容积：1m×1m×0.5m（有效水深为0.35m）	2 台	2 台
2	双组份打胶机	--	2 组	2 组
3	灌浆机	--	3 组	3 组
4	烤箱（用电）	--	4 台	4 台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生产设备名称、数量如下表：

表3 环评审批设备数量与本次验收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批复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未验收数量	所在工序
1	洗衣机	28 台	28 台	0	洗涤、清洗、脱水工序
2	烘干机	30 台	30 台	0	烘干工序
3	烫平机	12 条	12 条	0	烫平工序
4	隧道式连续洗涤机组	4 台	4 台	0	洗涤、清洗、脱水、烘干工序
5	锅炉	2 台	0 台	2（台）	为烘干、烫平工序提供蒸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882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经市政管网进入中山市港口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36.4t/a。清洗废水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 （二）废气

验收工作组签名：



(1) 项目打胶、压合过程中产生非甲烷总烃、总 VOCs、臭气浓度。打胶、压合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 (FQ-007978) 高空排放。

(2) 厂界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加强车间通排风系统后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 噪声声压级约 70~90dB(A)。

①对于生产设备, 除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外还应合理的安装、布局, 项目距离车间墙体有一定距离。②生产时车间的窗户紧闭, 加上自然距离的衰减, 使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得到有效的衰减; ③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中, 要轻拿轻放, 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52t/a,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2)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包装废料 (包装袋、纸箱) 等。本项目按有关规定建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处分类贮存固体废物, 收集后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单位处理。

(3) 危险废物: 废硅胶溶液包装桶、废防冻液包装桶、废氢氧化钾溶液包装桶、废硅酮密封胶包装桶、废活性炭等。本项目按规定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处, 危险废物暂存处符合“四防” (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要求, 每种危废单独储存, 防止交叉污染, 发生化学反应等情况发生。对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区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及运输。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 (五) 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完成了应急预案, 备案编号为 442000-2023-0191-L。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由派乐科技 (中山) 有限公司编制的《派乐科技 (中山) 有限公司年产防火玻璃 40000 平方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 JMZH20230418001) 表明:

###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验收工作组签名:

黄建林

###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统一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港口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清洗废水委托中山市宝绿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 2、废气治理设施

(1) 项目打胶、压合过程中产生非甲烷总烃、总 VOCs、臭气浓度。打胶、压合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经实测，废气排放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经实测，废气排放效果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防火玻璃 40000 平方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号：JMZH20230418001）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可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该项目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一般包装废料）收集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废硅溶胶溶液包装桶、废防冻液包装桶、废氢氧化钾溶液包装桶、废硅酮密封胶包装桶、废活性炭等）分类收集后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上述措施表明该项目固体废物管理到位，固体废物治理设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统一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港口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项目生活污水所测污染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无限值要求，不

评价)。

清洗废水委托中山市宝绿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 2、废气

有组织排放：本项目打胶、压合工序经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总 VOCs 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本项目南面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设备噪声不作评价。

## 4、固体废物

项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建设和运行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项目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设置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符合防渗、防雨、防洪、防晒、防风等要求。危险废物以容器或防漏包装物盛装放置于临时贮存场所内，并委托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机构转移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洗涤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规定处置，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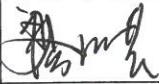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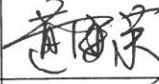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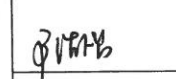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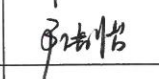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加强污染物处理设施日常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信息公示公开。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66619402	
	广东省中山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824748	
印建林	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0750-3835927	
	中山金粤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员	0760-87791588	

派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2023年5月7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